

# 市司法局多点发力 推动法律援助民生工程提档升级

2022年以来,市司法局认真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援助法》,牢牢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服务理念和“应援尽援、应援优援”的目标要求,整合现有资源,坚持多点发力,推动法律援助民生工程提档升级。

**夯实基础 厚植民生保障**  
法律援助连年被列为全市重点民生实事项目,纳入了全市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联席会议制度保障重点内容,切实将法律援助工作提升到了更高的层次、更广的范围去推进。一是加强法律援助机构规范化建设。在事业单位重建设改革中闯出新路,新成立了全供事业性质、编制12人的新乡市法律援助服务中心,带动市、县(区)法律援助机构建设实现突破。二是强化法律援助经费保障。积极争取上级资金,2022年争取中央级、省级法律援助转移支付资金达512万元。法律援助经费全部纳入市、县(区)两级财政预算,有效保障案件办理所需资金。三是严格案件质量

管理。通过初评复评、同行评估、集中抽查、交叉互查等方式,严把法律援助案件质量关,努力为受援人提供优质、高效的法律援助服务。我市有9件法律援助案件分别荣获全省法律援助精品案件、优秀案件和军人军属精品案件。

**织密网络 全面有效覆盖**  
我市不断延伸法律援助服务链条,拓宽服务渠道,织密法律援助“服务网”。一是拓宽服务领域。整合全市法律援助资源,在妇联、残联、工会、军队、高校设立法律援助受理站(点),在驻新6所监狱、1所强制隔离戒毒所设立法律援助工作站,在公安机关、法院、检察院、信访局设立法律援助值班室,畅通法律援助需求反馈和解决渠道,为困难群众和特定群体提供专业、优质、高效、免费的法律服务。二是开设绿色通道。加大对农民工、老年人、未成年人、残疾人、军人军属、退役军人等特殊群体的法律援助力度,在法律援助站(点)设置绿色通道,简化审批流程,做到优

先接待、优先受理、优先指派,向行动不便的老年人、残疾人提供“上门服务”。定期组织法律援助工作者、执业律师、法律服务志愿者进社区、进乡村、进企业、进工地、进学校、进单位开展“法律援助六进”活动,持续深化农民工等专项维权活动,让群众切实感受到法律的温暖和关怀。三是推进服务下沉。在全市推行法律援助申请代办制度,依托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站(室)设立法律援助申请代办点和引导点,市、县法律援助中心在线受理,方便群众就近申请。全市现有法律援助中心13家、乡镇(街道)法律援助工作站150个、村(居)法律援助便民点3779个,形成了覆盖市、县及乡村,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法律援助网络体系。

**创新服务 铸造为民品牌**  
我市注重发挥法律援助在维护和保障民生中的重要作用,创新服务方式,提高服务质效,努力打造群众满意的为民品牌。一是优化线上服务供给。开通法律援助预约功能,引导群众

通过法律服务网、政务服务网高效办理法律援助事项。升级公共法律服务24小时自助区,在服务大厅配备机器人,为群众提供更加人性化的交互式专业法律服务,让“网上办、掌上办、自助办、预约办”成为新常态。二是畅通诚信承诺通道。同市大数据和政务服务局、市民政局建立经济状况信息共享和核查机制,让“数据多跑路、群众少跑腿”。三是创设远程会见平台。依托司法专网,打造便捷、高效、安全的“互联网+会见”智慧新模式。我市在全省率先搭建法律援助中心远程会见室和看守所法律援助中心远程会见室,实现远程会见全流程闭环操作,破解了律师“现场会见难”困局。

2022年,全市受理法律援助案件1.0323万件,为农民工、残疾人等特殊群体挽回经济损失2200余万元,解答群众咨询3.0715万人次。市法律援助中心先后获得公共法律服务中心省级示范点、河南省巾帼文明岗、新乡市学雷锋活动示范点等荣誉。(程鹏文)



为进一步加强党风廉政建设,丰富廉政教育方式,不断提高干警的廉洁自律意识,增强纪律观念,近日,原阳县法院组织全体干警到河南省廉政文化馆参观学习,开展廉洁司法、公正司法教育活动。 杨佩佩 摄

## 新乡县检察院首届听证员 持证上岗

本报讯 “很荣幸被聘为新乡县检察院的听证员,这不仅是一份金灿灿的聘书,更是一项艰巨而光荣的使命。”非常感谢检察院的信任,让我以听证员这一光荣身份,通过检察院听证这种“看得见”“听得见”“可触摸”的形式,有效参与到法律监督过程中。”近日,在新乡县检察院首届听证员聘任仪式上,听证员代表纷纷发出感慨。

日前,新乡县检察院举行了首届听证员聘任仪式,标志着该院第一个听证员库建成并投入使用。为进一步推动检察听证工作全面开展,规范听证员选任和管理工作,根据《人民检察院审查案件听证工作规定》《人民检察院听证员建设管理指导意见》等规定,经检察委员会研究,新乡县检察院印发了《新乡县人民检察院听证员选任管理办法》《新乡县人民检察院听证员工作协作配合办法》,并按照规定在全县范围内公开选聘听证员。经过前期的层层筛选,该院对拟聘人员是否受到刑事处罚、是否曾被开除公职等进行逐一核查,最终确定聘任50名首届听证员,并举行了聘任仪式。

聘任仪式上宣读了《新乡县人民检察院关于聘任段计伟等50名同志为听证员的决定》,并为听证员颁发了聘书。新乡县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郭岗对被聘任的听证员提出要求:要凝聚思想共识,准确把握听证工作重大意义;发挥专业特长,共同推动检察办案提质增效;密切协作配合,共同构建良性发展格局。聘任仪式结束后,新乡县检察院综合业务部围绕检察听证的定义、范围、程序,听证员的职责、权利、义务等对听证员进行了详细培训,并为听证员发放了工作手册,引导他们更好履职。培训后,新乡县检察院随即邀请从听证员库随机选择的听证员,参加听证员库建成后的首次检察听证,这样既能帮助听证员尽快进入角色,也能检验培训效果,现场查漏补缺。

“鉴于本案中两名犯罪嫌疑人非本案中的提议者、积极参加者,在本案中处于从属地位,是从犯,且仅参加本人的一次虚假诉讼,刚刚达到虚假诉讼罪的追诉、入罪标准,经电话通知后到公安机关进行投案,具有自首情节,又认罪认罚,依法可以从轻处罚,具有悔罪表现,犯罪情节轻微,建议依法作相对不起诉处理。”承办人介绍完案件情况、犯罪事实及审查意见后,听证员离场进行了充分讨论后,表示同意承办人意见。

“因为不懂法,办了错事,我现在很后悔,希望检察机关可以从宽处理,给我一次改过自新的机会。”在犯罪嫌疑人发表陈述意见环节,犯罪嫌疑人杨某言辞恳切。

经听证,听证参加人一致同意依法对犯罪嫌疑人作相对不起诉处理,实现了检察听证听取民意、接受监督、法治教育的目的。

经依法审查,并结合听证意见,新乡县检察院对李某、杨某作出了不起诉决定。

在今后的工作中,新乡县检察院将进一步深化听证工作制度化、规范化建设,努力打造检察听证“新常态”,不断扩大听证工作影响力,以公开促公正赢公信。(王春梅)

## 送医下乡暖民心 送法下乡解民忧

本报讯 为积极响应市文明办工作要求,切实履行省级文明单位(标兵)服务社会的职责,更好发挥示范引领作用,近日,辉县市检察院邀请辉县市人民医院的专业医生团队到辉县市白道村开展助力乡村振兴、惠民送医下乡“四送一助力”主题活动。

活动开始前,辉县市人民医院的健康指导师为村民们开展了卒中危害与预防的科普宣传,针对什么是脑卒中、脑卒中的危险因素及预防、发生脑卒中后的处理及救治等进行了详细的讲解。

活动现场,村民们有序排队登记,等待检查。辉县市人民医院的神经内科及外科专家、重症医学科专家等为村民们进行了测量血压、血糖,心电图,胃镜检查等常规检查,并针对村民身体情况进行了详细问诊。

针对行动不便的老人,辉县市检察院还专门组织医生上门问诊。诊疗过程中,医护人员为老人测量血压,向老人家属询问情况,耐心指导服药方法和注意事项,并针对老人病情给出具体建议,切实帮助他们解决实际困难。

“大爷大妈遇到这几种传销方式可要提高警惕了,一定要看好自己的‘钱袋子’。”为进一步提高村民的防诈骗能力,活动最后,志愿者们现场为村民们进行了有关电信诈骗和养老诈骗的普法宣传,切实增强群众的“识别力”和“免疫力”,牢牢守住村民的“钱袋子”。(裴晓霞)

## 延津县公安局 优化营商环境 为企业发展保驾护航

本报讯 今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延津县公安局主动服务县域经济社会发展,充分发挥公安职能作用,按照市委、市政府“万人助万企”活动决策部署和省公安厅“优化营商环境暨万警助万企”活动工作要求,全力防范化解各类风险隐患,净化社会治安环境,全面护航经济高质量发展。

开展企业权益保护提升专项行动。为提升群众对法治化营商环境持续优化的获得感,延津县公安局在全县公安系统开展企业权益保护提升专项行动,以营造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法治化营商环境为目标,努力实现制度政策体系更加完备,执法公正与效率更好,企业维权服务更加便利、市场主体平等保护力度进一步加强,新局面,为全县经济实现高质量跨越式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法治保障。

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认真落实“惠民护企二十条措施”,推行“告知承诺”“容缺办理”“一网通办”“减证便民”等措施,精简优化办事流程,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全方位提升政务服务效能,帮助企业职工办理户政、驾证700余件次,为200余名企业职工开具《无违法记录证明》,核发货车电子通行证1万个。推进“线下办”向“线上办”拓展,依托全省“互联网+公安”综合服务平台,多项业务实现全流程网上办理,累计惠及群众1万余人次。

开展市场主体大回访活动。按照市、县营商办要求,组织各有关业务部门迅速开展市场主体大回访活动,采取实地走访、召开座谈会、电话回访、填写调查表等多种形式,对2022年度在公安业务部门办理过有关事项的服务对象进行回访,回访重点为主体对工作人员的服务态度、服务效率、流程设置、办事效果、承诺兑现、

要素保障、问题处理等方面的满意度等。对2022年以来办理过《特种行业许可证》的5家旅馆业、1家公章刻制业进行回访,经回访均表示满意;对全县辖区内的3家社会化服务站、3家体检医院以及20余家汽车经销商进行回访,经回访均表示满意;对2022年以来提供法治服务、法律帮助的辖区33家企业进行回访,经回访均表示满意。

开展风险隐患排查。以“雷霆1号”为抓手,围绕企业周边治安乱点、交通隐患持续开展打击整治专项行动,加大对重点企业、项目周边的巡逻防控密度,出动警力300余人次,发动群防群治力量500余人次,检查各类场所76家,查处各类违法犯罪112起。主动上门“访企”,深入排查企业内部风险隐患10处,进一步净化了社会治安环境。(王宁)

## 封丘县检察院 开展气象法律法规宣传活动

本报讯 今年3月份是第18个气象法律法规宣传月,为积极推进法治建设,增强全社会防御气象灾害意识和能力,近日,封丘县检察院干警走进县人民公园开展气象法律法规宣传月主题活动。

活动现场,普法志愿者向群众讲解了关于气象灾害的法律法规、日常

生活中常见的暴雨暴雪预警信号等,同时发放“加大气象法规宣传力度,依法防范气象灾害风险”主题宣传册、宣传页等材料。现场群众纷纷表示,通过此次宣传不仅了解了气象法律法规的知识,而且掌握了暴雨暴雪等气象灾害发生时的防御措施,并表示讲把学到的知识分享给身边

人,让更多人了解气象灾害预警信号,提高灾害风险防范能力。今后,封丘县检察院将以“能力作风建设年”活动为抓手,持续提升服务群众的能力,继续加大推进气象法律法规宣传力度,以高质量检察服务为建设平安封丘、法治封丘贡献力量。(李阔)

## 警徽闪耀砺初心 为民服务显担当

——记市公安局卫滨分局铁西派出所副所长邢志强

换上警服,提上手提包,揣上警民联系卡,市公安局卫滨分局铁西派出所副所长兼机场社区民警邢志强开始了“走街串巷”。

邢志强几乎每天都会到辖区转转,居民看到他,总会和他唠上两句,在他们看来,邢志强早已成了他们生活中不可或缺的一员。

从事社区工作26年来,邢志强在自己管辖的“一亩三分地”辛勤耕耘,默默奉献,先后两次荣获河南省优秀人民警察,四次荣立为优秀共产党员。

**心系群众 做修补关系的“和谐匠”**

去年7月份,从外地来新乡办事的段某到铁西派出所辖区某宾馆住宿时,因在房间抽烟,不慎将宾馆的被子烧了一个洞。宾馆负责人要求段某进行赔偿,段某不愿意照价赔偿。就在双方僵持不下时,宾馆负责人想到了邢志强,遂拨通了警民联系卡上的电话寻求帮助。放下电话后,邢志强立刻赶到现场,并将双方带到派出所进行调解,防止矛盾激化。邢志强从做人讲到做事、守法,经过近2个小时之以情、晓之以理的劝导调解,双方终于握手言和。

工作中,邢志强勤动脑,推出了很多管用且易上手的矛盾调解工作法,根据辖区居民不同爱好和特点组建了不同特色的群防群治调解队伍。在他的努力下,成功化解上千起群众纠纷,有效避免了民转刑案件的发生,赢得了居民的赞誉。

**重视基础 用心用情干事**  
勇于创新、善于学习是邢志强最大

的特点。从成为社区民警的第一天起,他就不断琢磨怎么管好治安的事。这些年来,在做好社区实有人口、暂住人口、租房房屋登记管理等各项基础警务工作的同时,邢志强还主动争取办事处党工委及社区主要负责人的支持,在打造社区治安防范体系上下功夫,积极发动社区居民开展社区安全防范工作,搞封闭式院落,安装防盗装置,并组织低保人员、治安积极分子在辖区巡逻防范,有力守护辖区安宁。

“有了这些巡逻队员,我们心里踏实多了。”辖区居民李大爷竖着大拇指说。接下来,邢志强又想到了妙招:发动辖区业主,在店铺醒目位置张贴防抢、防盗、防火温馨提示,这不仅提高了顾客的防范意识,而且对各类违法犯罪起到了震慑作用。他还经常针对不同时期的治安案件进行警情通报,借以增强群众的防范意识,加强社区治安防范工作,使辖区内的可防性案件发案率明显下降。

近年来,为有效防范电信诈骗案件,邢志强可费了不少心。他搜集整理有关电信网络诈骗的案例和防范知识,加大向群众通报、宣传的频次和广度,让大家提高警惕,以防上当受骗(如图)。有一次,社区居民张大娘见到他激动地说:“邢警官,我前几天就遇到了这样的事,幸亏有你的提醒,否则真的要上当受骗了。”

**真心热情 群众的事就是自己的事**  
邢志强始终保持“俯首甘为孺子牛”的为民情怀,心系于民、急民所盼,真正把公安工作做到老百姓的心坎儿上,赢得了人民群众的信任和赞誉。



前不久,辖区78岁高龄的焦大爷发生交通事故,头部受伤,住院花费近万元,出院后每日还要靠大量药物维持生命,平时靠低保勉强维持生活的焦大爷,生活十分困难。邢志强第一时间到焦大爷家中看望,仔细询问了他的衣食住行、饮食起居等生活情况,并为其送上了米面油等生活必需品,告知他今后有什么困难要及时告诉民警,民警一定会竭尽全力帮其解决,并鼓励他要养好身体,保持乐观的生活态度。

及地帮助他们。“群众的事,乍一看似乎都不大,其实设身处地地想一想,都是大事,关乎群众的生活,我们没有理由不用心履行好分内职责。”邢志强说。

很多人都觉得社区民警的舞台是小的,所辖之地,可谓方寸,但正是这方寸之地,寄托着人们能够参与社会治理,让人生出彩、让生活幸福的美好愿景,邢志强在平凡的工作中默默自觉地履行社区民警的职责,用实实在在的行动为群众谋福利、守平安,展现出了一名社区民警克己奉公、无私奉献的精神品质。(吕永强 文/图)

## 延津县检察院 以“如我在诉”彰显爱民情怀

本报讯 近日,一名女子专程来到延津县检察院,感谢该院积极把民事检察工作支持起诉与和解息诉相结合,有效维护了弱势群体利益和社会公平正义。

近年来,延津县检察院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听民声、察民情、解民忧,以“如我在诉”情怀办好群众身边“小案”,致力把检察工作做实、做细、做出成效。该院严格落实检察长接待、约访、包案制度,推行群众信访件件有回复工作机制,把群众的事当家事,努力减少群众诉累,满足群众诉求。

为增加司法办案透明度,2022年,该院公开选聘45名检察听证员,先后参与公开听证案件53次,组织听证员上门听证4次,把案件办理的过程作为法治宣传、释法说理的过程,是非曲直大家评,既解“法结”又解“心结”,不断提升了司法办案的政治、社会和法

律效果。

认真贯彻落实“少捕慎诉慎押”刑事司法政策,去年来不起诉210人,结合案件办理,提出社会治理类检察建议4件,促进溯源治理。办理公益诉讼案件54件,提请职能部门主动履职,维护社会公益。对老年人、残疾人、农民工等弱势群体,依法支持起诉5件。积极开展打击整治养老诈骗犯罪专项行动,帮助群众守好“养老钱”。用足用好国家司法救助政策,向21名因案导致生活困难当事人救助17.8万元,彰显了司法温度。

该院还定期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召开座谈会,就案件办理、法律适用等方面征求意见建议,持续改进工作,以能动司法、规范履职不断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安全感和满意度。(申艳香)

## 隔空调解 6年欠款终结清

本报讯 “非常感谢您帮我联系上了多年失联的欠款人,通过您的调解,不仅解决了我长期以来被拖欠欠款难追回的问题,而且成功解决了我与欠款人之间的矛盾。”近日,家住湖北省荆门市沙洋县的邵某向辉县市法院调解员赵燕荣发来微信,感谢她帮助自己联系上欠款人,并结清了6年的欠款。

事情原来是这样的。2017年3月,家住辉县市的李某因资金周转困难向邵某借款1.5万元,约定有借条后尽快归还。邵某因与李某有过交情,基于对李某的信任,便通过网络分两次汇给了李某1.5万元。

时间一晃过去了6年。其间,邵某多次向李某催要,李某以各种理由拖

延,借款一直未还,后来两人断了联系。无奈,邵某通过网上立案向辉县市法院提起诉讼,并同意诉前调解。案件流转至调解室后,调解员赵燕荣用邵某提供的电话号码联系李某,也无法联系上。

3月28日,热心的赵燕荣眼看调解期限即将到期,就抱着试一试的心态,尝试在百度上搜索李某所在单位公布的联系方式,居然联系上了被告李某。起初,李某称不认识邵某,当邵某说出自己网名和李某的网名时,勾起了李某的回忆,李某承认有此事。于是赵燕荣就趁机展开调解,身在外地的李某当即就通过微信转账方式将1.5万元转给了邵某,邵某收到钱后申请撤回起诉。(王伟祯)